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全体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3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主要经营指标

2023 年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积极开拓市场，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209.80 万元，比上年的 90,251.77 万元增长了 27.65%；营业利润 4,354.71 万元，比上年的 4,266.46 万元增长了 2.07%。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0 日	1、逐项审议《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与冰山冷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之间日常关联交易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与松下冷链（大连）有限公司之间日常关联交易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与常州泽凯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常州市联谊特种不锈钢管有限公司之间日常关联交易 2、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 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1、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2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 会议	2023 年 8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 会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贯彻先审议后实施的决策原则，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不存在重大事项未经股东大会审批的情形，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1、审议《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2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1、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逐项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制度的议案》； 7.1 关于修订《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7.2 关于修订《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7.3 关于修订《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7.4 关于修订《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7.5 关于修订《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7.6 关于修订《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7.7 关于修订《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7.8 关于修订《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7.9 关于修订《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专门议事职能，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质量。2023

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别就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召开了3次审计委员会、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四）独立董事履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状况。对公司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公司治理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发表独立董事意见。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坚持职业操守，谨慎行使法律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形式，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布公告及相关文件91份。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建立董事会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通过法定信息披露以及股东大会、交易所互动易问答、咨询电话等交流方式，与投资者形成良性互动，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熟悉与了解。2023年5月8日，公司召开业绩说明会；提供互动易平台直面中小股东，及时了解并审慎回复投资者问题。

公司把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来开展，不断学习、不断创新，以更多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更多地接触和了解公司，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建言献策，公司力求维护与投资者的顺畅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2024年董事会主要工作任务

1、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并完善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加强内控制度建设，提高管理效率，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同时将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切实提升履职能力，增强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切实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和分红权，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3、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成果，大力推动公司2024年度经营计划的落实，实现经营目标，促进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和盈利的良好增长。

4、积极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作用。继续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安排的培训，进一步提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规意识和履行职务的能力、水平。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